

证券代码：002001

证券简称：新和成

公告编号：2014-023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国家补助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2日收到国家补助资金2,850万元。根据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下发的《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产业转型升级项目（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二批）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浙发改秘[2014]43号），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“年产5000吨聚苯硫醚树脂和6000吨聚苯硫醚复合材料项目”被列入产业转型升级项目（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二批）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将该笔资金确认为递延收益，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，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，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